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广州市“四化”赋能重点平台（第四批）申报及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2023 年 3 月，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关于公开征集广州市“四化”赋能重点平台的通知》（穗工信函〔2023〕63 号，下称《征集通知》），面向全国、常年开放平台征集。截至目前，已先后公布了三批广州市“四化”赋能重点平台名单。现启动第四批广州市“四化”赋能重点平台征集、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

符合条件的单位根据自愿原则，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星期五）18:00 前按要求完成注册、填报、网上提交工作（申报流程详见《征集通知》）。若项目被退回修改，须在 2025 年 3 月 27 日（星期四）17:00 前提交。

二、申报条件及征集程序

申报条件及征集程序请以《征集通知》要求为准。

三、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除按《征集通知》中所报方向的申报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外，还需提交以下申报材料：

1.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

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有关申报方向在《征集通知》中已要求提供的，可不再重复提供）。

2.近两年为广州市工业企业提供“四化”改造相关服务的清单（须附有关服务协议或合同等，附件 1）。

3.平台服务团队情况（如有，需提供包括人员清单及三个月以内任意月份的广州市《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附件 2）。

4.平台技术能力情况表（附件 3）。

5.平台核心软硬件获得的相关专利证书有关情况;牵头或参与编制工业互联网平台领域标准情况,标准需已发布;获得国家级及省部级资质认证奖励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双跨平台、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供给资源池等（如有，需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有关申报方向在《征集通知》中已要求提供的，可不再重复提供）。

四、区主管部门审核推荐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督促申报单位按要求、按时做好资料提交，3 月 28 日（星期五）18:00 前在系统上完成项目审核并提交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分行业方向汇总后,于 4 月 2 日(星期三）前正式行文推荐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技术发展处),盖章的书面推荐文件须在系统上传。

五、注意事项

1.各申报单位只能选择申报一个方向（已入选广州市“四化”赋能重点平台的，暂不接受再申报其他方向），不支持联合申报。

2.申报单位注册地不限广州市，申报单位注册地不在广州市的，无须报区初审和汇总，直接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基础电信业务运营商、获得省级及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在自愿申报后，支持免评审入选。

4.《征集通知》电子版可以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网站（http://gxj.gz.gov.cn）的“企业申报-项目征集（时间：2023-03-30）”栏查看。

5.请各申报单位在填报申报材料时，认真勾选《近两年为广州市工业企业提供“四化”改造相关服务清单》中的“主要服务行业”。后续，将按照深耕行业的工作思路，为汽车、装备、材料、消费品、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水电气生产供应等行业培育若干个能覆盖全产业链的优质平台，使其成为各行业的“领头羊”和“企业医院”，平台的入库评审和入库后管理将按照上述行业方向开展，不再按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智能制造服务平台、工业绿色化服务平台、中小企业强企增效（经营管理）公共服务平台等方向进行分类。

6.各申报单位提交的典型案例尽可能为广州市内应用案例且属于“主要服务行业”范畴，尽量提供利用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实现节能降碳减污的有关典型案例。各典型案例应重点围绕企业改造前面临的典型问题和改造目标，介绍改造后实现的成效以及解决方案或模式在行业内的示范意义（尽量提供数据和量化指标进行对比）。

7.根据“四化”赋能重点平台评审结果，将对入选的平台按照三星级、二星级、一星级3个等级进行评星定级。将对优秀的平台进行重点宣传推广，推荐参与“四化”诊断、“四化”改造供需对接等活动。后续，将定期对入库的“四化”赋能重点平台进行动态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进行动态管理。

8.为进一步优化完善“四化”赋能重点平台遴选机制，发挥优质平台的示范引领作用，《征集通知》将在本批“四化”赋能重点平台申报截止后自动废止，修订后的征集通知另行发布。

附件：1.近两年为广州市工业企业提供“四化”改造相关服务清单

2.本地化服务团队成员列表

3.平台技术能力情况表

4.各行业方向主管处室联系方式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2 月 18 日

附件 1

近两年为广州市工业企业提供“四化”改造相关服务清单（2023-2024 年）

平台名称:

平台单位名称:

主要服务行业:　□汽车行业　□装备行业　□材料行业

□消费品行业　□电子信息行业　□生物医药行业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　□电力、热力及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通用类别（含通用的人工智能、供应链等服务平台）。（注：只能选择一个服务行业）

序号	服务的工业企业名称	企业所在区	企业所在行业	改造时间（年/月至年/月）	服务协议或合同名称	服务协议或合同金额	改造的主要内容（尽量提供利用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实现节能降碳减污有关的服务协议或合同）

注：表中改造服务需提供服务协议或合同等作为佐证材料，数量最多不超过40个。

附件2

本地服务团队成员列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参与平台服务时间（年/月至年/月）	工作经验（年）

注：表中人员需提供广州市社保证明材料作为附件，并且社保证明时间范围需覆盖人员参与平台服务时间。

附件 3

平台技术能力情况表

平台运用新技术情况	□5G □大数据 □人工智能 □数字孪生 □区块链 □工业 AR/VR 技术 □其他
	请分类介绍平台运用新技术情况（请就上述打勾的平台新技术应用情况进行逐一分类介绍，并在本表后附对应的平台功能截图、软件著作权或应用案例等材料进行佐证）:
平台可靠性和安全防护能力	具有设备和数据接入安全防护手段：□是 □否 具有数据安全防护：□是 □否 具有代码安全防护：□是 □否 具有应用安全防护：□是 □否 具有访问安全防护：□是 □否

	补充说明材料（请就上述勾选为“是”的安全防护能力项进行逐一说明，如有通过第三方安全测试认证的，请在本表后附获得的对应环节的第三方安全测试认证报告等材料进行佐证）:

注：上述情况涉及佐证材料的，请放于本表后面。

附件 4

各行业方向主管处室联系方式

序号	行业名称	行业代码前两位	行业大类	负责处室	联系方式
1	材料行业	10	非金属矿采选业	材料工业处	83123944
		25	石油煤炭及其它燃料加工业		
		26（除 268）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	汽车行业	36	汽车制造业	汽车产业处	83123825
3	消费品行业	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消费品工业处	83123933
		14	食品制造业		
		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6	烟草制品业		
		17	纺织业		

		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1	家具制造业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		
		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4	文教工美和体育娱乐用品制造业		
		268	日用化工（268）		
		385	家用电力器具（385）		
		395	家用视听设备（395）		
4	装备行业	33	金属制品业	装备工业处	83123841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35（除358）	专用设备制造业		
		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它运输设备制造业		
		38（除385）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5	电子信	39（除395）	计算机通信和其它电子	电子信	83123891

	息行业		设备制造业	息工业处	
6	生物医药行业	27	医药制造业	生物医药处	83123857
		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7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	83123839
		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	电力热力及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管理处	83510097
		4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9	通用类别	/	/	信息技术发展处	83123879

注：表格中的“行业大类”主要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工业分类（除通用类别），供申报单位在勾选附件 1“主要服务行业”时参考。后续，“四化”赋能重点平台将按上述行业分类进行处室对口管理。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